

# 南 京 工 业 大 学

(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)

南工资〔2004〕22号

## 南京工业大学学生实验守则

**第一条** 学生进入实验室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各项规章制度，听从教师指导，注意安全。

**第二条** 保持实验室的整洁、安静。严禁喧哗、打闹，不得吸烟、饮食、随地吐痰、乱扔纸屑和其他杂物。

**第三条** 实验前必须认真预习，明确实验目的、要求和方法，熟悉仪器设备性能及操作规程。经指导教师允许，方可开始实验。

**第四条** 实验时遵守操作规程，认真观察、准确记录、注意安全，未经教师允许，不得擅自离开岗位。实验中发生异常情况及时向指导教师报告并及时安全处理。

**第五条** 爱护实验仪器设备，节约水、电和材料。损坏仪器设备，应按有关制度规定进行赔偿处理。

**第六条** 实验结束后，应及时切断电源、水源、气源，整理好仪器设备和器材，做好清洁工作。经实验教师检查仪器设备、工具、材料及实验记录后，经允许方可离开。

南京工业大学  
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